

北美中華福音神學院多媒體課程教務規則¹

第一條 學制

◇「北美華神」實行學季制：

冬季 1-3 月、春季 4-6 月、夏季 7-9 月、冬季 10-12 月

1. 一般科目提供 3 學分，課堂及課後指導共 30 小時。
2. 夏季課程採密集方式進行，每門課 3 學分。
3. 主修科目提供 3 學分，十週課程 (30 小時)。

第二條：課程作業要求及評分標準

◇「北美華神」設定課程要求如下：

以每學分計算

1. 上課 10 小時
2. 自修 10 小時 (可包括閱讀課本、溫習講義、寫作業、寫報告、預備考試)
3. 評分換算

A	A-	B+	B	B-	C+	C	C-	D
96-93	92-90	89-86	85-83	82-80	79-76	75-73	72-70	不及格

◇ 作業及評分標準 (僅供參考用，可按需要調整)

1. 出席 10%
2. 閱讀 20% (以中文課本為主，約碩士科 1000 頁，延伸制 500 頁。)
3. 作業 30%
4. 考試或報告 40%

碩士科與延伸制的要求不同，詳見各科的課程簡介與作業、評分要求。

◇ 遠距教室課程必須在課程結束後二個月內，多媒體課程則於註冊後一週起四個月內完成所有要求，繳交作業；若未申請延期而遲交的作業，分數會降級，超過一個月就不收件，該科以零分計。

◇ **作業延期申請：**

1. 同學因不可抗拒(如手術等)的因素，無法按照規定日期完成作業，得「申請作業延期」，獲多媒體事工部老師核准，就可延期。
2. 同學必須在該科目繳交作業期限的兩週前(以郵戳或電郵寄出日期為準)，將「多媒體課程作業延期申請表」寄至北美華神多媒體事工部 MTEE：CESNA/1520 W.

¹ 參「華神北美分校」2006-2008 學生手冊教務章則 pp.20-21

- Cameron Ave. Suite #275, West Covina, CA 91790 或電郵至 jeanw@cesnac.org，並繳交手續費用 \$ 20.00，支票抬頭請寫 CESNA，並註明 MTEE 作業延期申請費。
3. 作業延期的期限，為原來該科目的期限，再延長一個月。若情況特殊，獲多媒體事工部老師核准，可再申請一次，手續與費用和第一次申請相同。

第三條：遠距教室課程請假規則

1. 遠距教室課程的同學未經請假而沒有繳交該週所規定的出席功課者為曠課，該學科曠課達二堂者，學期成績以零分計，不給予學分。
2. 凡因假未完成規定的出席功課者為缺課，該學科缺課達三堂，學期成績以零分計，不給予學分。
3. 同學因不可抗拒(如手術、出遠門至無法上網之地區等，但不能以忙為理由)，的因素，而無法按照規定日期到網上課，得以向多媒體神學事工部導師用電郵 jeanw@cesnac.org 或傳真 626-851-1371 Attention: Jean Wu 與郵寄提出「遠距教室補課申請表」，獲多媒體神學事工部老師核准後，就會電郵給同學，指示如何在所訂日期內補課，而該次請假的作業繳交日期則往後順延一次。
4. 除非臨時狀況，必須在二週前向多媒體神學事工部老師請假。每一門課，若是每週一次的課程，只准兩次補課；若為密集課程，則只能一次。
5. 需請長期病假或事假者，請與教務主任討論可行之辦法。